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4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11月1日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长马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实际需要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马斌、金书渊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因公司总经理职位拟采用轮值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文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总经理轮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因公司总经理职位拟采用轮值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总经理轮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文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总经理轮值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文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总经理职位拟采用轮值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9）以及《公司章程》全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江苏省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海维路 66 号行政中心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30）。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